

儿子坠楼身亡,探望孙子受阻——

失独老人讨要“隔代探望权”

文/金凤 制图/司婉靖

爱子坠楼身亡,成了“失独老人”的高纬两口子便将当时还未出生的孙子看成了唯一的精神寄托——但儿媳却以孩子太小、不愿被打扰为由,不让老人见孙子,双方为此爆发了多次矛盾冲突。几番协商无果,高纬夫妇将儿媳告上了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人民法院,讨要自己的“隔代探望权”……



独子离世,“遗腹孙”成寄托

今年63岁的高纬是江苏无锡人,退休后,他便和老伴李玉兰在家侍弄花草。2012年,儿子高强与一个叫王西的姑娘登记结婚了。

2013年1月,王西怀孕,一家人都很高兴。但没料到,两个月后,高强不幸坠楼身亡。高纬夫妇怎么也不愿相信这是真的,他们甚至怀疑起了儿媳。虽然后来公安部门排除了他杀的可能,但王西和公婆的关系也因此大不如前。一气之下,王西搬回了娘家居住。

儿子不在了,儿媳肚子里的孩子便成了老两口唯一的寄托。

经两家人协商,王西决定生下孩子,高纬和李玉兰给儿媳4万元营养费。

2013年10月底,王西生下一名男婴,取名高子轩。高纬和李玉兰抱着孙子泪如雨下,心里的伤痛随着新生命的诞生淡化了些许。李玉兰让儿媳回家坐月子,王西没同意:“那个家到处都有高强的影子,我看着难受。孩子身上流着高强的血,你们想他就来看看。”

为了让儿媳休息好,老两口十天半个月才去看一次孙子,即使这样,王西依然觉得自家的生活被打乱了。

看望孙子受阻,妇联调解达成协议

2013年12月25日,高纬和李玉兰带着新买的衣服去看孙子。见到老两口,王西的脸色十分难看,她说:“轩轩感冒了,现在孩子抵抗力特别差,大人身上细菌多,你们过几天再来吧。”

高纬不高兴了:“我的孙子我咋不能来看?再说孩子病了,爷爷奶奶理应来照顾。不行,你把孩子给我们带回家。”

王西脸色一沉,把孩子交给自己的母亲,便把公婆往门外推:“等孩子病好了,我再给你们打电话,没接到我的电话你们别

来。”

这下子,高纬被激怒了:“当初是你说的,我们想孩子了就随时来看,现在怎么就不能看了!”

王西也火了:“我带孩子已经很累,没力气应付你们。再说,我看见你们就会想起高强,我不想再想起过去的事了。”说完,“砰”的一声把门关上了。

高纬气坏了,当即给无锡市北塘区妇联打电话,希望她们出面主持公道。经妇联调解,双方约定:高纬夫妇一个月看一次孙子,探望时间由王西定。

数次登门扑空,双方矛盾升级

2014年8月3日星期天,高纬和李玉兰拎着几罐奶粉去看孙子。刚走到王西家门口,就见她抱着孩子准备出门,李玉兰赶忙迎上去:“轩轩的奶粉快喝完了,我们买了几罐送过来。”

见状,王西却匆忙往外赶:“我要带轩轩出去,奶粉你们放在门卫那儿,我回来再拿。”说完,她带着孩子就走了。

2014年8月20日,高纬和李玉兰又一起去看孙子。听见老两口敲门,王西隔着门说:“半个月前你们才见了,还没到一个月,过半个月再来吧。”

高纬不高兴了:“上次我们只见了一眼你就把孩子抱走了,不算,今天得补上。”王西把门打开了,拦在门口说:“轩轩认生,每次你们走了之后都要哭半天,拜托你们少来几次。”一个要见,一个不让见,双方

又吵了起来。回到家后,李玉兰气得饭也吃不下,搂着儿子的遗像老泪纵横。

又隔了一个月,高纬和李玉兰再次登门看孙子,可无论夫妻俩怎么敲门,屋里都没有半点声音。接下来的几次,老两口都扑了空,他们这才意识到,王西是故意避而不见。

2014年9月30日,高纬和李玉兰再次敲门却无人应答,高纬拨通了王西的手机,质问道:“我是孩子的爷爷,你凭什么不让我们看孩子?你快点开门,不然我敲到你开为止。”事情越闹越大,北塘区妇联的工作人员赶了过来,她们劝说王西:“老人家不过想看看孙子,你就别生气了。”

王西却说:“我想重新开始生活,孩子想爷爷奶奶了,我会带着他回去看看的。”

首例胜诉:爷爷奶奶成功取得“隔代探望权”

自从上次闹掰后,高纬夫妇已经几个月没见到孙子了。寻思了很久,2014年11月5日,老两口来到当地某律师事务所,找到律师张静雨,希望向儿媳讨要“隔代探望权”。

张静雨告诉老两口,探望权一般都是基于父母和子女之间的,对于未成年人,隔代长辈是否可以享有探望权,法律没有明确规定。李玉兰哭道:“我们打这场官司,不只是为了看几眼孙子,而是给我们一个活下去的理由。”

2014年11月6日,高纬夫妇将王西告上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人民法院,要求每月探望孙子三次。

2015年1月23日,无锡市北塘区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此案。在法庭上,高纬和李玉兰多次强调,只要王西同意让他们每个月看望孙子一次,孙子以后的生活费等费用,他们愿意承担一半甚至更多。

王西仍不接受:“我有能力抚养孩子,不需要你们承担任何费用,我希望你们不要再来打搅我们的生活了。”

2015年7月8日,此案第二次开庭审理。在法庭上,李玉兰哭着说:“我们的愿望真的很简单,就是远远地看上孩子几眼,那样我们就满足了。”王西没说话,眼泪却汨汨而出。

法院最终认为,我国《婚姻法》虽对祖父母、外祖父母对孙子女是否享有探望权并未作出明确规定,但法律法规并未排斥或禁止。原被告双方系孩子的直系血亲长辈,双方之间存在着特定身份的亲属关系,而特定身份的家庭成员之间,也产生如相互抚养、继承、照顾、扶助等法定权利与义务。被爷爷奶奶所关爱的权利,对孩子来说,既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,也合乎自然法则。

最终,法院判决高纬夫妇在孙子10周岁之前,可以每月探望一次,每次探望时间以6小时为限。这也成为江苏首例胜诉的“隔代探望权”案。

律师:“隔代探望权”应得到尊重

高纬夫妇的委托律师张静雨表示,“失独家庭”是一个特殊的群体,确认“隔代探望权”,是特殊家庭(包括离婚、“失独家庭”)中祖孙辈的共同需要。这样不仅可以减轻因家庭破裂给未成年人带来的不利影响,在与孙辈的交往中,祖父母辈失子的伤痛也可以得到缓解。所以,这种权利应该得到未成年人父母的理解与尊重,同时也应该得到国家法律的保障。通过对现行法律的修订和完善,来维护和保障老年人的“隔代探望权”。

(除律师张静雨外,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;本文不得转载、上网、摘编。)

(上接 A04 版)

■点评

给宠物整容是一种自私

龙力(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,长沙市小动物保护协会会员)

风风火火的整容风,刮到了猫猫狗狗身上。如今,不让宠物挨上几刀,割个双眼皮、剪掉长尾巴、立起小耳朵,就都不算“酷”。

给宠物整容,是真的疼爱宠物,还是人类只想通过改变宠物的外形来满足自己,或是因为想要带着这种“独特”的品种出去炫耀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?其实,不论哪一种可能性,所映射出的都是人类的自私心态。有的主人认为宠物做整形手术时会被注射麻醉药,反正感觉不到痛苦,所以并无大碍。但实际上,动物麻醉是有风险的,而疼痛也会激起动物的条件反射,引起心理和行为上的改变。

从我们协会每年收养小动物的数据来看,整容对小动物的伤害很大,每年死于整容的宠物也很多,还有许多整容失败的宠物被主人无情抛弃,最后流浪街头。所以,疼爱宠物,就应该尊重它原来的样子,而不是以爱之名进行人为“改造”。

■链接

宠物整容花样多

重庆市民唐小姐家里养了一只纯种的约克夏犬,这只小狗除了毛色漂亮外,最引人注目的还是那一口洁白的牙齿。不过,为了这口牙,唐小姐大概每一到两个月就要带狗狗去宠物医院做超声波洁牙,而每次洁牙的费用都要上千元。除了定期洁牙,唐小姐还会购买进口清洁产品和高级狗粮,“每个月下来,它的开支都要超过3000元”。

于先生在2012年花88万元买了一只藏獒,感觉狗脸上的起毛点有点偏后,就于当年11月9日到北京一家医院给狗做“拉皮”手术。手术很不成功,出了事故,藏獒死了。事后,于先生将宠物医院告上法庭,索赔88万元。最后,法院判决宠物医院赔偿于先生45万元。

■编后

对普通民众来说,也许宠物整容是个新鲜概念,但在临床兽医们看来,为前来就诊的猫猫狗狗们实施整形手术,其实很早就存在了。

一位名叫“萌爪医生”的临床兽医在果壳网上撰文指出,在特定情况下,为宠物实施整形手术可以改善动物的生活质量。比如有一些扁鼻子的狗狗,可能因为鼻孔过小而导致呼吸不畅,这些狗狗可以通过手术调整,改善呼吸状况;还有的宠物有先天性眼睑内翻,睫毛会不停地刮伤角膜,此时,医生给它们做个“双眼皮”,不仅能够解决原本的疾病困扰,也让宠物的眼睛变大变萌了;还有一些因为疾病导致眼皮下垂的宠物也要通过“拉皮”恢复正常……

总之,最开始的宠物整形手术大都是出于医疗原因,但到后来就变了味儿,越来越多的人希望通过整形改变宠物的样貌——但据韩国媒体所作的调查,即使在爱美如命的韩国,也有六成受访民众明确表示反对给动物做整容手术。

其实,对于宠物整容这事,国外有不少地方是禁止的。2000年,美国旧金山动物管制与福利委员会通过了禁止让动物整容的决议,禁止为动物修剪尾巴和剪去耳朵尖。去年3月,在爱美之风盛行的巴西里约热内卢,立法议会通过了一项禁止为猫猫等宠物进行外科美容手术的法案,切掉狗的尾巴、除爪术以及耳部切除等等都在禁止之列。

可见,除了“爱美”和“看脸”,人类更需要学习的,是如何接受一样事物天然的面目。